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自強路
十八號

電話：(○三) 五九七二四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6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3		四~二一
(五) 關係人交易	33~34		二二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4		二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二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二六
(十) 其 他	36		二七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43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39、42~44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36、45		二八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36、46~47		二八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4~35		二五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茂 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賴 國 旺

會計師 龔 雙 雄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一 日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474,158	12	\$ 192,737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425,819	11	\$ 627,656	2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附註二及五)	533,321	14	258,854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49,997	1	19,990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5,360	-	5,222	-	2120	應付票據	2,646	-	9,900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856,298	22	726,977	27	2140	應付帳款	365,274	9	308,301	1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七及二二)	10,027	-	8,207	-	2160	應付所得稅	56,473	2	26,562	1
120X	存貨(附註二、三及八)	553,203	14	416,097	15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五及二二)	173,996	5	109,095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20,869	-	48,202	2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93,241	2	28,337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64,900	2	24,401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二二)	55,674	1	56,506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18,136	64	1,680,697	6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574	-	20,690	1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及九)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27,694	31	1,207,037	45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0	-	660	-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三)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三)	646,630	16	-	-
	成 本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335,378	9	72,628	3
1501	土 地	131,196	3	71,102	3	2490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部分—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4,060	-	-	-
1521	房屋及建築	410,208	11	304,398	1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986,068	25	72,628	3
1531	機器設備	919,152	23	730,309	27		其他負債				
1551	運輸設備	4,044	-	4,208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9,831	1	9,876	-
1561	辦公設備	30,822	1	19,857	1	2860	遞延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八)	8,863	-	3,042	-
1681	其他設備	9,843	-	4,262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8,694	1	12,918	-
15X1		1,505,265	38	1,134,136	42		負債合計	2,232,456	57	1,292,583	48
15X9	減：累計折舊	(326,314)	(8)	(339,013)	(13)	2XXX	股東權益(附註十七)				
1599	累計減損	(10,091)	-	(10,217)	-		股 本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4,561	4	191,087	7	3110	普通股股本	707,862	18	693,062	26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333,421	34	975,993	36	3140	預收股本	11,471	-	-	-
	無形資產(附註二)					31XX	股本合計	719,333	18	693,062	26
1720	專 利 權	-	-	100	-		資本公積				
1780	土地使用權	18,015	1	24,443	1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63,258	7	258,907	10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8,015	1	24,543	1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44	-	44	-
	其他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118	-	118	-
1820	存出保證金	1,945	-	1,575	-	327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附註二)	44,189	1	-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39,876	1	17,324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07,609	8	259,069	10
188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三)	14,837	-	-	-		保留盈餘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6,658	1	18,899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272	2	34,39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95,599	12	300,977	1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559,871	14	335,372	1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附註二)	114,300	3	76,890	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6,679)	-	43,816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07,621	3	120,706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694,434	43	1,408,209	52
1XXX	資 產 總 計	\$ 3,926,890	100	\$ 2,700,79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926,890	100	\$ 2,700,79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附註二及二二)	\$2,488,934	100	\$1,784,19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317)	-	(3,607)	-
4190 銷貨折讓	(9,779)	-	(13,782)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476,838	100	1,766,8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1,630,728)	(66)	(1,179,264)	(67)
5910 營業毛利	846,110	34	587,540	3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3,497)	(4)	(90,093)	(5)
6200 管理費用	(116,950)	(4)	(75,36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970)	(4)	(98,629)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4,417)	(12)	(264,087)	(15)
6900 營業淨利	531,693	22	323,453	1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46	-	127	-
7122 股利收入	15,552	1	8,777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74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85,840	4	48,370	3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610	-	-	-
7480 其他收入	7,661	-	2,93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111,483	5	60,205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6,222)	(1)	(\$ 10,987)	(1)	
7530	(2)	-	-	-	
7560	(67,149)	(3)	(5,275)	-	
7880	(4,490)	-	(41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87,863)	(4)	(16,679)	(1)	
7900	稅前淨利	555,313	23	366,979	2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八)	(118,456)	(5)	(68,208)	(4)
9600	合併總淨利	<u>\$ 436,857</u>	<u>18</u>	<u>\$ 298,771</u>	<u>17</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7.53</u>	<u>\$ 6.18</u>	<u>\$ 5.30</u>	<u>\$ 4.3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6.59</u>	<u>\$ 5.41</u>	<u>\$ 5.10</u>	<u>\$ 4.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436,857	\$ 298,771
壞帳損失	-	83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6,111	56,208
折舊費用	108,652	107,509
各項攤提	43,342	15,69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74)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	-
處分投資利益	(85,840)	(48,37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610)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689	-
提列退休金費用	(45)	683
遞延所得稅	33,154	27,04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38)	(331)
應收帳款	(131,022)	(276,684)
存 貨	(196,766)	(145,532)
其他流動資產	(40,499)	38,391
應付票據	(7,254)	9,292
應付帳款	56,973	114,964
應付費用	64,902	44,967
其他應付款	(832)	35,468
其他流動負債	<u>13,795</u>	<u>37,058</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1,197</u>	<u>315,96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5,450)	(421,18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64,233	400,760
購置固定資產	(505,278)	(411,92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33	-
無形資產增加	-	(49)
遞延費用增加	(47,359)	(15,72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70)	1,501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u>(14,837)</u>	<u>5,429</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18,428)</u>	<u>(441,197)</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201,837)	\$ 230,04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7	19,990
長期借款增加	327,654	10,61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694,800	-
發放現金股利	(212,358)	(62,375)
員工認股權轉換	<u>30,622</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68,888</u>	<u>198,282</u>
匯率影響數	(<u>10,236</u>)	(<u>10,44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81,421	62,6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2,737</u>	<u>130,132</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74,158</u>	<u>\$ 192,73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13,861</u>	<u>\$ 10,987</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4,660</u>	<u>\$ 18,02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u>\$ 93,241</u>	<u>\$ 28,3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磊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營利事業，於七十九年四月三日設立。主要經營電氣器材(有關電感表面粘著零組件、鐵粉蕊、線圈、阻流線圈、濾波線圈、複合體電子零件、通訊及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電氣器材、原料、半成品、成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美磊公司股票自九十七年五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併入本合併報表中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391 人及 1,71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美磊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二)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Ltd.	100%	100%	1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100%	100%	2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3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0%	100%	4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1.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Ltd. (以下簡稱美磊國際公司) 於二〇〇〇年十月成立於開曼群島 (Cayman)，而後於二〇〇三年十二月改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 (B.V.I.)，係由美磊科技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為一專業投資控股公司。
2.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以下簡稱美磊香港公司) 於一九九九年十月成立於香港，主要活動為財務規劃及資金籌措等。
3.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美騰公司) 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核准設立，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製造、買賣。
4.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美磊昆山公司) 於二〇〇一年四月成立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主要從事電子被動元件 (電感) 之製造、買賣。

以下將美磊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報表個體之被投資公司合稱本公司。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年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二年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二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使用年限攤銷。

閒置及出租資產

閒置及出租資產之固定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

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

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Ltd.為註冊於英屬維京群島之公司，依據當地法律享有免稅之優惠，故不作所得稅費用估算。

美磊香港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其所得來源非香港境內為0%，如為香港境內為17.5%之所得稅率。

美磊昆山公司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自開始獲利年度起前二年免繳企業所得稅，後三年減半繳納，並適用25%之所得稅率。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淨利減少 16,984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5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498	\$ 1,8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46,162	190,862
銀行定期存款	<u>126,498</u>	<u>-</u>
	<u>\$474,158</u>	<u>\$192,737</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533,321</u>	<u>\$258,854</u>

六、應收票據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5,360	\$ 5,222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5,360</u>	<u>\$ 5,222</u>

七、應收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860,847	\$731,647
關係人	10,027	8,207
減：備抵呆帳	<u>(4,549)</u>	<u>(4,670)</u>
	<u>\$866,325</u>	<u>\$735,1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催收款總額	\$ 3,136	\$ 3,136
減：備抵呆帳	(3,136)	(3,136)
	<u>\$ -</u>	<u>\$ -</u>

催收款項一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八、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219,855	\$172,966
在 製 品	124,991	90,437
製 成 品	183,842	124,931
商品存貨	24,375	12,551
在途存貨	<u>140</u>	<u>15,212</u>
	<u>\$553,203</u>	<u>\$416,097</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70,180仟元及57,935仟元。

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46,111仟元及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56,208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帳列金額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美 元計價，九十九年及九十八 年均為60仟股	<u>\$ 660</u>	<u>\$ 660</u>
	15	15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17,310	\$109,982
機器設備	194,640	217,578
運輸設備	1,405	811
辦公設備	11,237	8,357
其他設備	<u>1,722</u>	<u>2,285</u>
	<u>\$326,314</u>	<u>\$339,013</u>
累計減損		
房屋及建築	\$ 6,116	\$ 6,116
機器設備	3,903	4,029
其他設備	<u>72</u>	<u>72</u>
	<u>\$ 10,091</u>	<u>\$ 10,217</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固定資產擔保質抵押情形詳附註二三。

十一、短期借款

借 款 種 類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 100,000	1.00~1.1	\$ 390,000	0.85~1.21
擔保借款	<u>325,819</u>	1.31~2.35	<u>237,656</u>	1.13~2.74
	<u>\$ 425,819</u>		<u>\$ 627,656</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二三。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1.10	\$ 50,000	0.65	\$ 2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3</u>)	-	(<u>10</u>)
		<u>\$ 49,997</u>		<u>\$ 19,990</u>

十三、應付公司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7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3,37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u>\$ 646,630</u>	<u>\$ -</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負 債組成要素	<u>\$ 4,060</u>	<u>\$ -</u>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五日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總額柒億元，票面利率為零，至一〇四年十一月五日期滿。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附註十七）及負債。償還或轉換辦法如下：

- (一)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償還。
- (二)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 (三)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讓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84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致使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

十四、長期借款

- (一) 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元大商銀		
無擔保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利率 2% ~ 2.11%，一〇二年十一 月一日到期分期償還。	\$100,000	\$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台灣工業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總額		
80,000 仟元，利率		
1.45%，一〇一年七月		
十二日前到期，分期償		
還。	\$ 80,000	\$ -
台中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總額		
90,000 仟元，利率		
1.95%~2.13%，一〇		
五年三月十七日前到		
期，分期償還。	68,619	80,93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中期營運週轉借款，借款		
總額 US\$1,500 仟元，		
利率為 2.11~4.73%		
，自二〇〇八年三月起		
每季為一期，分十二期		
攤還。	-	20,032
第一商業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總額		
180,000 仟元，利率		
1.51%，一〇六年十二		
月三十日前到期，分期		
償還。	18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3,241)	(28,337)
	<u>\$335,378</u>	<u>\$ 72,628</u>

(二)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二三說明。

十五、應付費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資及獎金	\$ 43,402	\$ 32,190
董監酬勞	15,280	10,756
員工紅利	48,565	32,26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佣 金	\$ 28,662	\$ 10,377
其 他	<u>38,087</u>	<u>23,505</u>
	<u>\$173,996</u>	<u>\$109,095</u>

十六、員工退休金

美磊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056 仟元及 4,648 仟元。

美磊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基本薪資。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25 仟元及 1,397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350	\$ 549
利息成本	368	51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10)	(38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83	283
當期既得前期服務成本	-	652
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66)	(217)
淨退休成本	<u>\$ 725</u>	<u>\$ 1,397</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5,778)	(13,266)
累積給付義務	(15,778)	(13,26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637)	(5,124)
預計給付義務	(21,415)	(18,39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1,073</u>	<u>10,118</u>
提撥狀況	(10,342)	(8,272)
未認列過度性淨給付義務	1,131	1,414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620)	(3,018)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u>	<u>-</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9,831)</u>	<u>(\$ 9,876)</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770 \$ 714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3,205

十七、股東權益

普通股

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9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為 90,000 仟股。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為 693,062 仟元，分為 69,306 仟股，九十九年一月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一月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做為九十六年第一次至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換發新股之增資基準日。換發普通股分別為 1,465 仟股及 15 仟股，每股執行價格 12.94 元，合計繳款總金額為 19,151 仟元。經增資後發行流通在外股數增為 70,786 仟股。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月及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3,425 單位及 575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3,298	\$ 12.94	3,603	\$ 12.94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執行	(2,366)	12.94	-	-
本期失效	(90)	12.94	(305)	12.94
期末流通在外	842	12.94	3,298	12.94
期末可行使	62	12.94	-	-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行 使 價 格 之 範 圍 (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12.94	2.86	\$12.94	3.86

本公司於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13.38 元
行使價格	13.38 元
預期波動率	37.21%~37.23%
預期存續期間	4.86 年
預期股利率	7.47%
無風險利率	2.51%~2.62%

若本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擬制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本期淨利	<u>\$436,857</u>	<u>\$296,365</u>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u>\$ 6.18</u>	<u>\$ 4.28</u>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 (一) 董監酬勞金為百分之三至五。
- (二)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至十五，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 (三) 其餘之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本公司為求永續經營，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 10% 為限，惟當本公司有較多盈餘或資金充裕時，可視當年度盈餘狀況酌予提高現金股利支付率。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8,565 仟元及 32,267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5,280 仟元及 10,756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12% 及 4%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決議通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9,877	\$ 11,297	\$ -	\$ -
現金股利	212,358	62,375	3	0.9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32,267	\$ -	\$ 12,201	\$ -
董監事酬勞	10,756	-	4,067	-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32,267	\$ 10,756	\$ 12,201	\$ 4,067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32,267</u>	<u>10,756</u>	<u>12,201</u>	<u>4,067</u>
	<u>\$ -</u>	<u>\$ -</u>	<u>\$ -</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美磊公司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0,500	\$ 88,88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15,975)	(13,599)
暫時性差異	(1,280)	(13,564)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7,480)	(30,8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5,654</u>	<u>-</u>
當期所得稅	61,419	30,8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283	20,896
投資抵減	29,526	2,533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2,345	3,61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25	(1,084)
國外子公司所得稅費用	<u>22,958</u>	<u>11,391</u>
	<u>\$118,456</u>	<u>\$ 68,208</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2.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6	\$ 14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276	5,683
未實現兌換損失	8,713	1,803
投資抵減	-	29,52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毛利	<u>6,874</u>	<u>11,049</u>
	20,869	48,202
減：備抵評價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20,869</u>	<u>\$ 48,202</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503	\$ 1,778
減損損失	1,404	1,65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u>8,991</u>	<u>10,346</u>
	11,898	13,776
減：備抵評價	<u>-</u>	<u>-</u>
	11,898	13,7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u>20,761</u>)	(<u>16,818</u>)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	<u>(\$ 8,863)</u>	<u>(\$ 3,042)</u>

(三)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18,421	\$ -	一〇二

(四)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五年免稅：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九十八年度	尚未擴展完成

(五) 美磊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未分配盈餘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495,599</u>	<u>300,977</u>
	<u>\$495,599</u>	<u>\$300,977</u>
2.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8,785</u>	<u>\$ 11,754</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預計或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九十九年度(預計)	九十八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4.11%</u>	<u>10.84%</u>

十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91,856	\$ 99,997	\$ 391,853	\$ 177,819	\$ 84,041	\$ 261,860
退休金	3,775	3,006	6,781	2,698	3,347	6,045
員工保險費	25,568	6,283	31,851	16,643	5,628	22,271
其他用人費用	573	811	1,384	47	74	121
	<u>\$ 321,772</u>	<u>\$ 110,097</u>	<u>\$ 431,869</u>	<u>\$ 197,207</u>	<u>\$ 99,818</u>	<u>\$ 290,297</u>
折舊費用	<u>\$ 94,483</u>	<u>\$ 14,169</u>	<u>\$ 108,652</u>	<u>\$ 79,320</u>	<u>\$ 28,189</u>	<u>\$ 107,509</u>
攤銷費用	<u>\$ 34,173</u>	<u>\$ 9,169</u>	<u>\$ 43,342</u>	<u>\$ 9,326</u>	<u>\$ 6,368</u>	<u>\$ 15,694</u>

二十、每股盈餘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盈餘	<u>\$ 7.53</u>	<u>\$ 6.18</u>	<u>\$ 5.13</u>	<u>\$ 4.31</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盈餘	<u>\$ 6.59</u>	<u>\$ 5.41</u>	<u>\$ 4.94</u>	<u>\$ 4.15</u>

	九 十 九 年 度		股 數 (分母)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稅 前	金 額 (分 子) 稅 後		金 額 (分 子) 稅 前	金 額 (分 子) 稅 後
本期淨利	<u>\$ 532,355</u>	<u>\$ 436,857</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32,355	\$ 436,857	70,725	<u>\$ 7.53</u>	<u>\$ 6.1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427		
可轉換公司債	1,689	1,402	8,333		
員工分紅	-	-	58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534,044</u>	<u>\$ 438,259</u>	<u>81,074</u>	<u>\$ 6.59</u>	<u>\$ 5.41</u>

	九 十 八 年 度		股 數 (分母)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稅 前	金 額 (分 子) 稅 後		金 額 (分 子) 稅 前	金 額 (分 子) 稅 後
本期淨利	<u>\$ 366,979</u>	<u>\$ 298,771</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6,979	\$ 298,771	69,306	<u>\$ 5.30</u>	<u>\$ 4.3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250		
員工分紅	-	-	380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366,979</u>	<u>\$ 298,771</u>	<u>71,936</u>	<u>\$ 5.10</u>	<u>\$ 4.15</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533,321	\$533,321	\$258,854	\$258,8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660	-	660	-
<u>負 債</u>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428,619	428,619	100,965	100,965
應付公司債	650,690	650,690	-	-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33,321	\$ 258,854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60	660

(四)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嚴格之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故預期發生市場風險之可能性將互相抵銷。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借款，係屬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二二、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Mag Layers USA, INC. (以下簡稱美磊美國)	其業務對本公司高度依存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正文科技)	係本公司法人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成本及費用

<u>會 計 科 目</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u>金 額</u>	<u>佔 該 科 目 %</u>	<u>金 額</u>	<u>佔 該 科 目 %</u>
銷 貨	美磊美國	\$ 55,084	3	\$ 30,957	2
銷 貨	正文科技	10,078	1	4,747	-
佣金費用	美磊美國	10,303	100	10,200	62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無顯著不同。

上述支付關係人之佣金費用係本公司因推廣業務之需求，委託關係人代為仲介客戶而支付之費用。

2. 重大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u>會 計 科 目</u>	<u>關 係 人 名 稱</u>	<u>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u>	
		<u>金 額</u>	<u>佔 該 科 目 %</u>	<u>金 額</u>	<u>佔 該 科 目 %</u>
應收帳款	美磊美國	\$ 5,993	1	\$ 6,527	1
應收帳款	正文科技	4,034	-	1,680	-
應付費用	美磊美國	2,962	1	3,729	3
其他應收款	正文科技	105	-	-	-
其他應付款	美磊美國	531	1	-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11,540	\$ 13,468
獎 金	2,314	973
業務執行費	305	70
紅 利	<u>20,126</u>	<u>13,976</u>
	<u>\$ 34,285</u>	<u>\$ 28,487</u>

二三、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履約保證：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期存款－受限制	\$ 14,837	\$ -
固定資產		
土 地	131,196	71,102
房屋及建築	<u>227,333</u>	<u>121,905</u>
	<u>\$373,366</u>	<u>\$193,007</u>

二四、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一) 本公司已訂購機器設備之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其中

承 諾 性 質	合 約 總 額	已 付 金 額	未 付 金 額
機器設備	52,374	26,295	26,079

(二) 美磊公司因銷貨保證而收取之保證票為 10,000 仟元。

(三) 美磊公司為銀行借款開立應付保證票據為 1,318,310 仟元。

(四) 美磊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JPY1,800 仟元。

(五) 美磊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二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子被動元件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其 他 國 外 營 運 部 門	國 內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713,768	\$ 763,070	\$	\$ 2,476,83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其他收入	318,659	889,779	(1,208,438)	-
收入合計	<u>\$ 2,032,427</u>	<u>\$ 1,652,849</u>	<u>(\$ 1,208,438)</u>	<u>\$ 2,476,838</u>
部門(損)益	<u>\$ 68,574</u>	<u>\$ 453,236</u>	<u>\$ 9,883</u>	\$ 531,693
營業外其他收入				111,483
營業外其他支出				(87,86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u>\$ 555,313</u>
可辨認資產	<u>\$ 1,837,569</u>	<u>\$ 2,739,815</u>	<u>(\$ 651,154)</u>	\$ 3,926,230
長期投資				660
資產合計				<u>\$ 3,926,890</u>

	九 十 八 年 度		調 整 及 沖 銷	合 計
	其 他 國 外 營 運 部 門	國 內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216,820	\$ 549,984	\$ -	\$ 1,766,80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其他收入	264,056	647,847	(911,903)	-
收入合計	<u>\$ 1,480,876</u>	<u>\$ 1,197,831</u>	<u>(\$ 911,903)</u>	<u>\$ 1,766,804</u>
部門(損)益	<u>\$ 86,974</u>	<u>\$ 220,267</u>	<u>\$ 16,212</u>	\$ 323,453
營業外其他收入				60,205
營業外其他支出				(16,67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u>\$ 366,979</u>
可辨認資產	<u>\$ 1,472,593</u>	<u>\$ 1,748,763</u>	<u>(\$ 521,224)</u>	\$ 2,700,132
長期投資				660
資產合計				<u>\$ 2,700,792</u>

(三) 外銷銷貨財務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外銷銷貨總額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美 洲	\$ 65,540	\$ 35,022
歐 洲	9,205	7,892
亞 洲	2,218,981	1,603,277
其 他	3,969	3,014
	<u>\$ 2,297,695</u>	<u>\$ 1,649,205</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估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客戶：

客 戶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 銷 貨 淨 額 %	金 額	佔 銷 貨 淨 額 %
G 公 司	<u>\$ 451,957</u>	<u>18</u>	<u>\$ 382,559</u>	<u>15</u>

二六、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二七、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9,265	29.08	\$ 1,142,416	\$ 25,386	31.94	\$ 810,8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112	29.18	411,784	9,014	32.182	290,089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七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九。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十。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註1)	其他應收款	\$ 100,484 (註3)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508,330	\$ 508,330

註1：係本公司100%持股之被投資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限額為淨值之30%，及對單一企業之限額為該企業淨值之30%，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不受前述之限制。

註3：係因帳齡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入。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2	\$ 508,330	\$ 438,400 (USD13,700)	\$ 320,000 (USD10,000)	\$ -	19	\$ 847,217
		美騰科技有限公司	2	508,330	180,000	180,000	-	11	847,217

註一：0.係發行人

註二：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間接被投資公司。

註三：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710	\$ 518,751	4.08	\$ 518,751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法人董事	"	150	6,630	-	6,63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399	7,940	-	7,940	
	Mag Layers USA, Inc.	採成本法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660	15	-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HKD 18	53	100	53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SD 18,617	725,540	100	730,615	差異係逆流交易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間接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USD 20,000	730,615 (USD 25,124)	100	730,615 (USD 25,124)	

註：無市價者以股權淨值列示，未能取得股權淨值者以“-”列示。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係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註一)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註一)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	-	8,114	\$258,835	9,875	\$400,841	6,279	\$264,217	\$178,392	\$ 85,825	11,710	\$518,751						

註一：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數。

附表五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建物	99.08.26	法院權利證書日 98.12.27	\$ 168,122	\$ 168,227	尚未收取金額，帳列其他應收款	\$ 105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因應子公司建廠所需	依得標價格加計相關費用	—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889,779	54	實際收付情形視其營運資金部位而定。	—	—	\$ 380,172	66	
			進貨	318,659	36		實際收付情形視其營運資金部位而定。	—	—	(86,696)	48

附表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 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間接持有之被 投資公司	\$ 380,172	2.39	\$ -	-	\$ 107,544	\$ -

附表八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香港	財務規劃及資金籌措	\$ 78 (HKD 18)	\$ 78 (HKD 18)	HKD 18 USD 18,617	100	\$ 53	(\$ 234)	(\$ 234)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602,617 (USD 18,617)	441,759 (USD 13,571)	-	100	725,540	38,268	33,177	係逆流 5,091 仟元。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200,000	20,000	20,000	100	193,819	(6,181)	(6,181)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昆山	被動元件(電感等)之產銷	647,515 (USD 20,000) (註)	486,657 (USD 14,950) (註)	USD 20,000	100	730,615	38,141	38,141		

註：係包括本期現金及設備作價投資美金 1,535 仟元及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美金 1,380 仟元。

附表九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被動元件(電感等)之產銷	\$ 647,515 (USD 2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41,759 (USD13,571)	\$ 160,858 (USD 5,046)	\$ -	\$ 602,617 (USD18,617)	100	\$ 38,141	\$ 730,615	\$ -

註1：上述被投資公司本期據以認列投資損益之財務報表，係經同期會計師查核簽證。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02,617 (USD 18,617)	\$ 786,450 (USD 24,500)	淨值之 60% \$ 1,016,660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餘額	百分比(%)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間接100%持有之公司	銷貨	\$ 889,779	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實際收款視營運資金部位而定	—	應收帳款 \$ 380,172	66	(\$ 35,362)
		進貨	318,659	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實際付款視營運資金部位而定		應付帳款 \$ 86,696	48	(5,047)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二。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十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九十九年度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	\$ 889,779	係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36
"	"	"	"	進貨	318,659	" 13
"	"	"	"	應收帳款	380,172	實際收款視其營運資金部位 而定 10
"	"	"	"	其他應收款	77,416	" 2
"	"	"	"	代付款	3,196	" -
"	"	"	"	應付帳款	86,696	實際付款視其營運資金部位 而定 2
"	"	"	"	應付設備款	729	" -
"	"	美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650	實際收款視其營運資金部位 而定 -
"	"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	其他應收款	5,820	- -
0	九十八年度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	647,847	係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37
"	"	"	"	進貨	264,056	係依集團策略分工而定 15
"	"	"	"	應收帳款	362,963	- 13
"	"	"	"	其他應收款	30,907	- 1
"	"	"	"	應付帳款	3,135	- -
"	"	"	"	代付款	3,479	- -
"	"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	其他應收款	13,974	-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